

行政管理辅修专业培养计划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培养具备行政学、管理学、政治学、法学、经济学等方面知识，能在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从事行政管理、研究工作及政策咨询工作的专业人才。

二、培养要求

1. 掌握政治学、行政学、管理学、法学的基本理论与基本知识；
2. 掌握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和分析方法及系统分析、统计分析、调查分析、政策分析等科学方法；
3. 掌握与运用现代化的行政管理技术和工具，具备一定的现代化行政管理工作能力，包括：以电子化、自动化手段处理行政事务的处理能力；社会调查研究能力；分析、解决实际政策问题的能力；组织和策划的能力；文字和口头的表达能力；计算机的操作能力等；
4. 了解我国行政管理工作的实际情况，熟悉党和国家的特别是行政管理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规；
5. 了解行政学的理论前沿以及政治学、管理学、法学等相关学科的发展动态；
6. 具有一定的科学研究和策划、组织、执行的实际工作能力。

三、培养措施

1. 在教学目标上，促进学生形成专、修结合的复合型知识结构，培养知识、能力、素质协调发展，具有创新精神、竞争力强、视野开阔的精英人才。
2. 在课程设置上，强化学科专业基础训练，立足辅修专业要求，优化组合专业课程，拓宽学生的知识领域，注重专业知识的应用能力。
3. 在教学形式上，树立以学生为主体、以教师为主导的教育方式。采用研究式、参与式、讨论式教学。
 - (1) 强化学习创新，通过研究型课程、实验型课程、讨论型课程，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新能力。
 - (2) 改革考试方法，部分专业课程采用课程设计、小论文、面试、开卷等形式进行。
4. 在教学手段上，推行多媒体和电子情景模式教学方式，采用多种多样的全方位开放的教学方法。如课堂教学、课堂研究讨论、学生研究小组、管理模拟、模拟案例分析、角色扮演、政策辩论等，实现“教”“学”互动原则。
5. 在实践环节上，培养学生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加强社会参与意识、培养严谨、踏实的科学作风和创新意识，提高学生综合素质。
6. 在就业环节上，增强对学生参加公务员考试相应辅导课程，提高学生相应竞争力。

四、主干学科

政治学、公共管理学。

五、主要课程

管理学原理、行政学原理、政治学原理、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社会学概论、地方政府管理、市政学、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公共政策分析等。

六、主要实践环节

专业实习、毕业环节。

七、计划学制

二年。

八、授予学位

辅修管理学学士。

行政管理辅修专业教学进程计划表

课程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学分数	总学时	考试学期	学时分配			各学期周学时数×理论教学周数				备注
						讲课	实验	上机	1	2	3	4	
									16	16	16	16	
学科基础课	228092	法学导论	2	32		32			2				必修课
	228077	政治学原理	2.5	40	2	40				2.5			
	228076	管理学原理	3	48	1	48			3				
	228079	社会学概论	2.5	40	1	40			2.5				
	228058	微观经济学	2	32	1	32			2				
	228093	行政管理学	3	48	2	48				3			
	228065	社会调查方法	2.5	40	2	30		10		2.5			
	228094	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	2	32	3	32					2		
	228063	宏观经济学	2	32	2	32				2			
	228064	公共政策分析	2.5	40	4	40						2.5	
	228128	公共财政学	2	32	3	32					2		
	205223	应用统计	2	32		32			2				
		小 计	28	448		438			11.5	10	4.0	2.5	
专业课	228104	公务员制度概论	2	32		32					2		
	228023	领导科学与艺术	2	32		32						2	
	228048	市政学	2	32	3	32					2		
	228005	地方政府管理	2	32	3	32					2		
	228004	公务员考试实务	2	32		32						2	
		小 计	10	160		160			0	0	6	4	

行政管理辅修 专业实践教学环节安排

NO	课程编码	课程名称	学分	周数	安排学期	上机时数
1	428001	专业实习	2	4	短学期	
2	417010	毕业论文	10	10	4	
		合 计	12	14		

行政管理辅修 专业课程学分（学时）分布情况表

课程类型	学分数	占总学分比例（%）	占课内总学分的比例（%）
学科基础课	28	56%	73.7%
专业课	10	20%	26.3%
实践环节	12	24%	\
小 计	50	100%	100%

执笔者：王洪江

审核者：方 巍